

社團法人台灣大心社會福利協會  
新竹市兒童權利公約教育訓練及培力兒少參與公共事務計畫  
『知能訓練-兒童權利公約研習』  
計畫書

110年03月15日核定

110年07月12日異動

110年08月31日修訂

一、依據：

新竹市兒童權利公約教育訓練及培力兒少參與公共事務計畫，勞務採購契約第二條辦理。

二、計畫目的：

- 1、增進新竹市政府各局處業務承辦人員兒童權利公約知能(以下簡稱 CRC)，協助新竹市推動 CRC，了解 CRC 內涵，重視兒少權益。
- 2、增進新竹市國中小、市立高中教師等第一線工作人員 CRC 相關知能，落實教師對 CRC 之了解並應用於教學。
- 3、辦理新竹市各社福團體及兒少福利機構專業人員 CRC 知能研習，落實 CRC 應用於各業務執行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新竹市政府

四、承辦單位：社團法人台灣大心社會福利協會

五、研習對象：新竹市政府各局處人員、各社會福利團體及兒少福利機構專業人員。

(備註：兒少福利機構專業人員係指托嬰中心、早期療育機構、安置及教養機構(含寄養家庭)、心理輔導或家庭諮詢機構中心，依據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人員資格及訓練辦法第 2 條所聘雇之托育人員、(助理)教保人員、(助理)保育人員、(助理)生活輔導人員、心理輔導人員、社會工作人員及主管人員)。

六、研習場次與人數：共計辦理 4 場次，共 85 人次。

七、研習時間：110 年 7 月(初階/進階課程)、8 月(一般課程)、9 月(一般課程)

八、研習地點：新竹市衛生社福大樓 7 樓(新竹市中央路 241 號 7 樓) 第一會議室

大心辦公室(新竹市經國路一段 379 巷 8 號 8 樓)

九、課程內容：

初階/進階課程(6 小時)

參與對象：新竹市政府各局處承辦人及社工人員、兒少機構社工人員、社福團體社工人員，預計 35 人次參與。

日期	時間	講師	課程流程
110/07/30 (五) 09:00-17:00	09:00-09:20		報到/課程前測
	09:20-10:50 (1.5 小時)	李宏文 主任	初階課程-兒童權利公約及施行法介紹
	10:50-11:00		休息時間
	11:00-12:30 (1.5 小時)	李宏文 主任	初階課程-從 CRC 視角檢視學生參與公眾事務
	12:30-13:30		用餐/中午休息時間
	13:30-15:00 (1.5 小時)	李宏文 主任	進階課程 疫情下的兒少權益議題 國外的相關經驗談
	15:00-15:10		休息時間
	15:10-16:40 (1.5 小時)	李宏文 主任	進階課程 面對疫情，身為兒少服務社工該如何因應與突危
	16:40-17:00		課後測驗/說明
	17:00		賦歸

一般課程(2 小時)

參與對象：新竹市政府各局處承辦人、社福團體社工人員及相關專業人員、兒少福利機構專業人員及社工人員、醫務社工人員、教育人員，預計 20 人次參與。

日期	時間	講師	課程流程
110/08/20(五) 09:30-12:30	09:30-10:00		報到/課程前測
	10:00-11:00 (1 小時)	沈俊賢 主任	1. 認識兒童權利公約 2. CRC 與兒少保護之相關性
	11:00-11:10		休息時間
	11:10-12:10 (1 小時)	沈俊賢 主任	3. 從 CRC 視角看業務執行概況與討論 4. 案例分析與處遇說明
	12:10-12:30		課後測驗/說明
	12:30		賦歸

一般課程(2 小時)

參與對象：兒少福利機構專業人員及社工人員、社福團體社工人員及相關專業人員、教育人員，預計 30 人次參與。

日期	時間	講師	課程流程
110/09/10(五) 09:30-12:30	09:30-10:00		報到/課程前測
	10:00-11:00 (1 小時)	沈俊賢 主任	生存及發展權、保護權、參與權
	11:00-11:10		休息時間
	11:10-12:10 (1 小時)	沈俊賢 主任	推動新竹市青少年參與公眾事務經驗
	12:10-12:30		課後測驗/說明
	12:30		賦歸

\*原定課程講師如有異動，將另聘同領域專長之講師授課。

十、課程影片及教材彙整

備註：「\*\*\*」為籌備及核銷期程，「\*」為預計執行月份。

項目		月份											
		一月	二月	三月	四月	五月	六月	七月	八月	九月	十月	十一月	十二月
知能訓練影片	初階訓練						***	*					
	進階訓練						***	*					
	一般課程							***	*	*			
教材彙整	兒童權利公約知能手冊 (社工人員篇)								***	*			
	兒童權利公約知能手冊 (兒少機構專業人員篇)									***	*		

十一、講師學歷/經歷簡介

李宏文 主任
學歷：國立臺灣大學社會學研究所應用組(現為台大社工系碩士班)碩士 現職：兒童福利聯盟基金會政策中心主任 臺北市社會工作師公會理事長 中華民國社會工作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理事 衛生福利部兒童及少年事故傷害防制推動小組委員 專才：兒童權利公約培力師資
沈俊賢 主任
學歷：中國文化大學兒童福利研究所碩士 現職：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-新竹家扶中心 主任 專才：兒童權利公約培力師資

十二、經費概算(修訂)：計新台幣肆萬捌仟柒佰捌拾柒元整。

項 目	單位	數量	單 價	小 計	說 明
講座鐘點費	時	10	2,000	20,000	課程講師鐘點費
差旅費	年	1	1,800	1,800	外縣市講師交通費用、縣市交流參訪交通費用，最高以高鐵票價，依實核銷
印刷費	年	1	11,000	11,000	課程講義、宣傳單、海報、布條、手冊印製
膳費	年	1	7,040	7,040	參與對象、工作人員及講師膳食費
宣導費	年	1	4,000	4,000	單張、宣導媒材、短片(含光碟影片)、媒體及網路宣導等
活動費	年	1	2,647	2,647	課程材料、簡章、耗材及非耗材物品、媒材及道具設計與製作。
專案計劃管理費	年	1	2,300	2,300	茶水、攝影、郵資、文具、補充保費、防疫用品購置等
總計			48,787		

十二、預期效益：

1、預計受益人數達 85 人次。

2、透過研習，參與人員了解 CRC 內容，使用社會及家庭署 CRC 題庫及授課內容設計初階/進階前後測問卷(附件一)及一般課程前後側問卷(附件二)了解參訓人員對於兒權教育理解程度，並達 7 成以上成員有顯著了解。

十三、本計畫奉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